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诵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 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 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 政策要求,本次拟回购注销216.85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次回购注销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702,098,455 股减少为 699,929,955 股, 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702,098,455 元减少至 699,929,955 元。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9)。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告如下:凡本 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通知公告之日(2024年5月22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 申报债权,并可根据合法债权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要求履行偿还债务之义务或者 要求本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有效担保。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 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 需同时携带法人营 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 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 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委托他人申报的, 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 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顺黄路 217 号曲美家居董事会办公室 2、申报时间: 2024年5月22日至2024年7月6日,工作日上午9:00-11:00,

下午 14:00-17:00

- 3、联系人: 孙潇阳、刘琼
- 4、联系电话: 010-84482500
- 5、传真号码: 010-84482500

特此公告。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